

## 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1日（星期五）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18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的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刘薷先生主持，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和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就云南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公司成立了由董事长刘薷先生牵头的专项整改工作小组，认真分析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2]12号：《关于对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书”）中指出的问题，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相应的整改方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关于就云南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就云南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公告编号：2022-056）。

##### 2、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日常重大经营合同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董事会认为：本次与上海好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签署的《购货合同》，属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所需，有助于拓宽公司销售市场，促进公司经营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董事会同意签署该合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日常重大经营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

### 三、备查文件

- 1、《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购货合同》。

特此公告。

昆明川金诺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0 月 21 日